



正大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Grant Thornton

西元2023年6月26日，國際永續準則委員會 International Sustainability Standards Board (ISSB) 發布了首兩項國際永續揭露準則，這些準則自2024年1月1日起生效。

ISSB背景：

ISSB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基金會在第26屆聯合國氣候變遷大會（COP26）上發起，旨在制定一套國際一致且高品質之永續報告揭露標準。為強化此信念，ISSB與制定會計準則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為平行單位，受IFRS基金會監督。

同時，IFRS基金會並將氣候揭露標準委員會（CDSB）與價值報告基金會（VRF）併入。

全球標準：

永續報告對於利害關係人（stakeholders）來說變得越來越重要，許多大公司已提供某種形式的永續報告來滿足利害關係人的要求。然而，對他們而言，最大挑戰是無法獲得高品質且具可比性的永續資訊。因此，ISSB的發展正在改變全球永續報告的遊戲規則。

ISSB的標準是國際公認的，並得到G7、G20、國際證券管理機

構組織（IOSCO）和金融穩定委員會（FSB）等機構支持。ISSB發布的準則將有助於利害關係人取得國際一致標準的永續揭露資訊，並解決公司「漂綠（greenwashing）」的疑慮。

IFRS S1：永續相關財務資訊揭露之一般規定

此準則的主要目標是揭露所有可合理預期影響公司前景與永續相關風險與機會的資訊。IFRS S1提供了永續揭露的基本要求，應與IFRS S2以及ISSB發布的未來準則一起使用。準則重點包含：要求在財務報表中揭露與永續

相關風險與機會的重要資訊，以滿足投資者資訊需求、要求辨別永續相關風險或機會時，應以產業別為基礎，美國永續會計準則（SASB）為指引、考量幫助公司辨認永續相關風險、機會和資訊的其他資源（針對IFRS S2範圍之外的所有資訊）、要求揭露能使投資者了解永續相關風險與機會的資訊，及與財務報表間之連結、不論會計原則是否適用IFRSs，皆可適用ISSB規定。

IFRS S2：氣候相關揭露

IFRS S2的制定是為了滿足特定氣候要求，其中包括：揭露公

司策略並區分實體風險和轉型風險、揭露因應氣候相關風險和機會的計劃，包括如何設定氣候相關目標以及符合法規要求、公司應進行情境分析，以說明各種氣候相關事件的發生如何影響未來的業務、策略及財務績效、氣候相關指標和目標揭露（應包括：跨行業指標，例如溫室氣體排放等、行業別基礎指標與該行業相關特性，以及治理單位或管理階層如何監控該目標之進展）。

台灣進展：

金管會在今年8月17日宣布

劉慧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 S1與IFRS S2概述

直接採用「adoption」IFRS永續揭露準則，考量國內量能，規劃自2026年起所有上市櫃公司分三階段適用，故在2027年揭露之股東會年報就要涵蓋永續資訊，包含IFRS S1及IFRS S2。並允許企業採用永續準則的豁免項目，包含首年度僅需考量氣候議題、溫室氣體範疇3延後一年揭露、首次適用年度免揭露比較期間資訊及主管機關可另訂溫室氣體計算標準等。（本文作者為為 Grant Thornton Taiwan 正大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